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5日以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会议于2026年6月15日下午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李永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推选,同意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具体如下:

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永祥	李永祥、王 猛、苏云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曾 燕	曾 燕、王 猛、李永祥
审计委员会	黄 浩	黄 浩、曾 燕、徐逸丹、王 猛、唐 茜
提名委员会	王 猛	王 猛、黄 浩、李永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李永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以3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简历及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3.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易雨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蒋卫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蒋卫龙先生、钟记宁女士、全建辉先生、谢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伏文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对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01 聘任易雨先生为公司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02 聘任蒋卫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03 聘任钟记宁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04 聘任全建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05 聘任谢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06 聘任伏文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以3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其中子议案3.06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5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含董事会秘书简历及联系方式)及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同意聘任曾庆梁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3票同意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5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审计部负责人简历及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为配合董事会秘书的工作,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同意聘任霍翠欣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联系方式及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正式履职。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永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及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

二、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永祥	李永祥、王 猛、苏云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曾 燕	曾 燕、王 猛、李永祥
审计委员会	黄 浩	黄 浩、曾 燕、徐逸丹、王 猛、唐 茜
提名委员会	王 猛	王 猛、黄 浩、李永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黄浩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1. 总裁:易雨

2. 副总裁:蒋卫龙、钟记宁、全建辉、谢锋

3. 财务负责人:伏文平

4. 董事会秘书:蒋卫龙

5. 审计部负责人:曾庆梁

6. 证券事务代表:霍翠欣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职务要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公司董事会秘书蒋卫龙、证券事务代表霍翠欣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卫龙	霍翠欣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高新区(容桂)科苑一路6号	
电话	0757-28388938	
传真	0757-28388305	
电子信箱	sw002676@vip.163.com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7日

附件: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

简历

1.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

李永祥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促进会会长。历任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职于广州昊天化学(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南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科城规划勘测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南岗街道办事处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永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董事,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总裁简历

易雨先生,198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现任公司总裁。历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裁、代理总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项目主管、项目经理,深圳力劲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简历

蒋卫龙先生,198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山大学。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曾获新财富“金牌董秘”、上海证券报“优秀董秘”、董事会杂志“最具创新力董秘”等荣誉。历任上海证券报广西区总监、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顺威股份总裁助理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卫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副总裁简历

钟记宁女士,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副总裁、工会主席。历任佛山市华太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贝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监、广州瑞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记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全建辉先生,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裁。历任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主管工程师、研究所所长、芜湖顺威精密塑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建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谢锋先生,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裁、风叶事业部总经理,历任公司风叶事业部副总裁助理、青岛顺威精密塑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芜湖顺威精密塑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顺威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昆山顺威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海信模具有限公司塑品厂厂长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财务负责人简历

伏文平先生,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税务师、CMA。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中心总监,历任公司副总裁助理、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华帝股份有限公司资深财务经理、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伏文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曾庆梁先生,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历任广东壹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监、中山榄菊日化实业有限公司审计监察总监、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庆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霍翠欣女士,199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历任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霍翠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纳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6-033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诉讼、仲裁情况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除已经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共计约为人民币24,906.60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0%。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679.36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第三人等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24,227.2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 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方的事项,公司将积极应诉,妥善处理,依法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鉴于部分诉讼案件未判决,尚无法准确判断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本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附件:《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案涉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1	天津中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杨俊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286.66	调解结案
2	合肥产投小微企业融资服务公司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保理合同纠纷	2,534.76	调解结案
3	上海旺龙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334.46	已撤诉
4	江西超航贸易有限公司	江西富煌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330.31	调解结案
	其他涉案金额小于1,000万元的诉讼、仲裁案件合计			15,420.41	-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6-034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煌建设”)质押及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控股股东股份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获悉控股股东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月)	轮候机关	原因
富煌建设	是	144,616,314	100%	33.22%	2026年5月29日	36	天长市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144,616,314	100%	33.22%	2026年6月9日	36		

3、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煌建设所持股份累计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富煌建设	144,616,314	33.22%	144,616,314	0	100%	33.22%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煌建设尚未收到与上述轮候冻结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书或通知。本次股份轮候冻结事项,暂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富煌建设股份轮候冻结进展情况,并督促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12日、6月15日、6月1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根据中证指数网截至2026年6月15日最新数据,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新市盈率为72.02倍,滚动市盈率为65.69倍;公司最新市盈率为201.37倍,滚动市盈率为145.18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快速上涨且累计涨幅较大,严重偏离大盘指数及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最近30个交易日成交量较大,实际换手率较高,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情形,可能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 近期公司关注到网上传播关于公司产品纳入英伟达供应链体系认证等相关信息,相关信息均为不实信息。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英伟达有过接触,也未与其开展任何形式的业务合作。

● 公司覆铜板产品主要为FR-4及复合板等常规产品,目前无AI覆铜板,未发现在AI服务器及算力领域的应用,未有高速覆铜板M7和M9产品销售,无相关订单和营业收入。其中M7尚在客户认证阶段,不涉及海外客户,能否通过客户认证存在重大不确定性;M9处于初期研发阶段,未有相应的样品,相关的研发进展及成果存在极大不确定性。

● 公司电子铜箔以HTE高温高延伸性电解铜箔为主,为通用标准产品,不能应用于AI服务器及算力领域,产品毛利率较低。超低轮廓铜箔HVLP1-3目前尚处于客户认证及市场拓展阶段,未纳入AI服务器供应链体系认证,未形成批量生产,亦无扩产计划,未来订单获取及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性;HVLP4处于研发初期阶段,尚无测试样品,是否研发成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2026年第一季度HVLP铜箔营收约10.00万元,占公司营收比例仅为0.01%,销量占公司铜箔销量比例仅为0.03%,主要为客户认证送样产品,未形成正式订单,无国外销售,短期内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贡献有限。

● 经营业绩波动及产品迭代风险。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覆铜板及铜箔业务2025年度亏损,账面净利润-1,850.99万元,该业务后续可能受宏观经济、下游市场需求、竞争格局、产品价格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时,若公司技术创新及产品迭代不及预期或缺乏竞争力,可能导致销售下滑、市场份额下降,将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宝鼎科技股票(证券简称:宝鼎科技;证券代码:002552)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6月12日、2026年6月15日、2026年6月1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书面函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风险事项以及本公告所披露风险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7、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近期公司关注到网上传播关于公司产品纳入英伟达供应链体系认证等相关信息,相关信息均为不实信息。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英伟达有过接触,也未与其开展任何形式的业务合作;

3、公司覆铜板产品主要为FR-4及复合板等常规产品,目前无AI覆铜板,未发现在AI服务器及算力领域的应用,未有高速覆铜板M7和M9产品销售,无相关订单和营业收入。其中M7尚在客户认证阶段,不涉及海外客户,能否通过客户认证存在重大不确定性;M9处于初期研发阶段,未有相应的样品,相关的研发进展及成果存在极大不确定性;

4、公司电子铜箔以HTE高温高延伸性电解铜箔为主,为通用标准产品,不能应用于AI服务器及算力领域,产品毛利率较低。超低轮廓铜箔HVLP1-3目前尚处于客户认证及市场拓展阶段,未纳入AI服务器供应链体系认证,未形成批量生产,亦无扩产计划,未来订单获取及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性;HVLP4处于研发初期阶段,尚无测试样品,是否研发成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2026年第一季度HVLP铜箔营收约10.00万元,占公司营收比例仅为0.01%,销量占公司铜箔销量比例仅为0.03%,主要为客户认证送样产品,未形成正式订单,无国外销售,短期内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贡献有限;

5、经营业绩波动及产品迭代风险。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覆铜板及铜箔业务2025年度亏损,账面净利润-1,850.99万元,该业务后续可能受宏观经济、下游市场需求、竞争格局、产品价格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时,若公司技术创新及产品迭代不及预期或缺乏竞争力,可能导致销售下滑、市场份额下降,将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分析说明;

2、公司向控股股东对相关事项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6-034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

2、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49元/股(含)

3、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6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股份方案概述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A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0)。

二、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5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1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除上述分红外,本次公司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即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6.5元/股(含)调整为6.49元/股(含)。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计算公式: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 = 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 - 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 = 实际现金分红总额 / 总股本

2、具体测算

每股现金红利 =13,396,744.86元÷902,116,324股 =0.0148503元/股;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 =6.5元 -0.0148503元/股 =6.49元/股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在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49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6,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9,244,992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02%;按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3,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622,496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6-025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和成”)于2026年6月16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胡柏藩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关于提议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胡柏藩先生

2、提议时间:2026年6月16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新和成自成立以来便专注于精细化工,坚持“创新、人和、竞成”的价值观,秉持“一体化、系列化、协同化”的发展思路,专注技术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快速可持续发展。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与财务状况良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积极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同时为了不断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推进公司长远、稳定、持续的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情况下,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胡柏藩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三、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人民币3亿元-人民币6亿元,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并应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胡柏藩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增减持计划的说明

胡柏藩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